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華富建業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QUAM PLUS INTERNATIONAL FINANCIA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52)

委任非執行董事

華富建業國際金融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汪六七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起生效。其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汪六七先生(「汪先生」)，53歲，現為北京瑞石資本管理有限公司之執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彼現任大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 1090))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汪先生(i)分別於一九九五年及二零零一年獲得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吉林財經大學(前稱為長春稅務學院)頒發的會計學學士學位及會計學碩士學位，及(ii)於二零零九年獲得位於中國的中國財政科學研究院(前稱為財政部財政科學研究所)頒發的管理學博士學位。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資深特許公認會計師及首批中國保薦代表人。

汪先生于投資銀行業務及證券行業擁有深厚的經營管理經驗。於一九九三年至一九九九年期間，汪先生于長春工程學院擔任講師。於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九年期間，汪先生于東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686)) (「東北證券」)擔任不同職位，歷任包括東北證券投資銀行總部業務經理、高級經理、東北投行部總經理、北京投行部總經理、併購部總經理、投行管理總部總經理。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期間，彼於首創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136))擔任不同職位，包括總經理助理兼投資銀行總部總經理。於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八年期間，汪先生擔任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同時於聯交所(股份代號：6881)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881)上市)之公司股權融資業務線業務總監(副總裁)、執行委員會委員並兼任投資銀行總部總經理。彼亦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二年期間擔任光大嘉寶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622))之獨立董事。自二零二三年四月起，汪先生擔任中國民主促進會第十五屆中央經濟委員會副主任。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汪先生于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之其他公眾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

於本公告日期，就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而言，汪先生概無於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汪先生與本公司訂立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起為期一年且可於年期屆滿後續訂之委任函，惟須根據本公司公司細則條文輪席退任及重選連任。彼有權收取每月董事袍金30,000港元，此乃由董事會根據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之推薦意見，並參考該職位之市場水平、其資歷、經驗及於本公司的職責及責任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汪先生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或控股股東概無關係，且並無其他有關委任汪先生之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且概無其他資料或有關彼所涉及/曾涉及之任何事宜須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段條文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汪先生加入董事會。

代表董事會
華富建業國際金融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韓曉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以下成員組成：

執行董事：

韓曉生先生 (聯席主席)
林建興先生 (聯席主席)
劉洪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盧華基先生
劉紀鵬先生
江小菁女士

非執行董事：

汪六七先生